



真龍氣

凱里 著

之秋尽江南

图书在版编目（C I P）数据

真龙气之秋尽江南 / 凯里著. —合肥：黄山书社，2009. 7
ISBN 978-7-5461-0530-7

I. 真… II. 凯… III. 长篇小说—中国—当代 IV. I247.5

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（2009）第057653号

真龙气之秋尽江南

凯里 著

责任编辑：沈 杰 李玲玲

出版发行：黄山书社

地 址：安徽省合肥市政务文化新区圣泉路1118号出版传媒广场7层

邮政编码：230071

网 址：www.hsbook.cn

印 刷：北京天正元印务有限公司

开 本：700mm×1000mm 1/16

印 张：17

字 数：160千

印 数：00001—10000

版 次：2009年7月第1版 2009年7月第1次印刷

标准书号：ISBN 978-7-5461-0530-7

定 价：23.80元

（本版图书凡印刷、装订错误可及时向承印厂调换）

真龍記
之秋風江南
凱里 著

自序

人是一种会做梦的动物，我所做的只不过是把我的梦写了下来。以前我也做过许多梦，也写过许多梦，到如今大半都已模糊了。留下来的，便是从2003年以来开始写的那些故事了。

那是我从北京刚来上海，夏天自然是热不可耐。我躲在空调的房间中，将自己的梦写在了网上。想来当时的雄心壮志，是要写成一部系列小说的。因此有整整一年，我都是沉浸在笔耕中，泡在水木清华与北大未名的鬼版上，那时它们并未限制公众网校外IP的访问，每日我都能在其上更新我的故事，与网友们讨论，决定人物的命运。而笔下的诸位少年，也完全成了我那时生命的一部分。究其原因，大抵因为现实投射在幻想中的影子：聪明的、正直的、朋友之义、兄弟之情……唯独没有刻骨铭心的爱情，因为那时我没有恋爱。后来因为工作关系，我停止了写梦，留下了一个又一个的坑，而将那些梦封存在了硬盘的深处，直到五年以后。

人生就是这么奇怪，很多事情像一个圈子一样，兜兜转转又回到了原地。五年后的我，也有了我的妻，正是她发现了我年轻时候做的梦，并支持我将这个梦继续下去，她帮我一起构思，帮我联系出版社，帮我安排好别的事务——这才有了如今这本《真龙气》。

在一开始提笔的时候，我问自己，到底这次要写怎样一个梦。我感到冥冥中，那些曾经的少年们又回到了我的身边，微笑着。我仿佛打开

了一个尘封已久的盒子，里面的珍宝依然还在熠熠生辉。

我把历史背景放在了清末民初，那是一个风云际会、能人辈出的时代，也是一个新旧思想冲突的年代。那里有英雄也有枭雄，有君子也有小人，有激进也有守旧，有民主也有皇权。袁度是近代术学史上的一位奇人，他的一生被神秘的历史所掩埋，不见经传。而我所做的工作便是像一个考古学家，用刷子轻轻刷去上面的尘埃，或是像一个拉幕人，将舞台上那道厚厚的帷幕掀开了一角。从我的出生地江南小镇开始，袁度将走遍大半个中国，进行他一生中最重要的历险。我的目的便是塑造一个英雄，或者说是一种英雄主义。西方有一种描写宇宙英雄罗曼史的文学流派，称之为“太空歌剧”，我想我的梦便是编织一个中国式的“仙侠歌剧”。若能实现其中的百分之一，便已能安慰我大半了。

我以前从未写过爱情，因为我那时并无爱情。如今娇妻在侧，红袖添香，我怎能让笔下的人孤苦伶仃呢？故而写情也是我的一个目的。人与人之间爱情、亲情、友情……悲欢离合，爱恨交错，人的感情是不会随时代的改变而改变的。

最后我所想写的便是人生了。佛经有云：“人生七苦，生、老、病、死、怨憎会、爱别离、求不得。”又有三毒十恶之说。人物是短暂的，人性才是永久的。金庸先生的《天龙八部》写尽世间众生相，我也想如此。《真龙气》里的每个人都或多或少地陷入了“求不得”的苦，因此也可以说这是一个有关“贪”的故事。

我即将步入而立之年，在23岁那年开始的一个梦，到现在依然还在继续。人真是一种会做梦的动物，不是吗？

2008年5月1日 凯里记于上海



目录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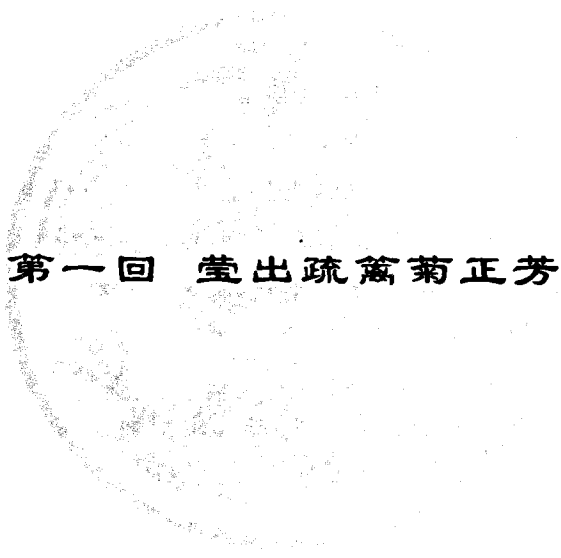
第五回	等闲何处得灵方	115
第四回	漫天秋水白茫茫	089
第三回	树凌金气发秋光	063
第二回	清歌一曲月如霜	035
第一回	莹出疏篱菊正芳	007
自序		003



之秋尽江南

目录

第六回	击残梦破惊魂荡	1 4 3
第七回	外道修罗惊缩颈	1 6 9
第八回	虎豹营中柳拂墙	1 9 5
第九回	情共穷通此义长	2 2 1
第十回	璞玉仙龟赤白囊	2 4 7



第一回 莹出疏篱菊正芳

正是江城天气好，菊露晴黄，烟淡霜天晓。花不能言唯解笑，无情莫把多情恼。

满鬓星星华发少，月满丹霄，一夜相思老。截断红尘飞不到，梦魂已入池塘草。

江南秋高气爽的时候，也正是菊花盛开的季节。小镇上家家户户门口都摆着一两盆菊花，各色品种，争奇斗妍。这个小镇位于太湖之南，运河之北，是一个典型的江南水乡，青石板铺成的小街，青石砌成的小桥，下面流淌着弯弯的小河。河畔住着许多枕水人家，河中乌篷船来来往往，载着船

娘船夫们奔波而又忙碌的生活。

如今正是民国四年乙卯，公元1915年的10月。北京的袁总统正在做着登基的美梦；南方各地反袁军团正暗中集结，纷纷打算起兵北上……全国充满着动荡不安的气氛。

但这些事情，仿佛与这个小镇绝缘一般。这里依然是平静如昔，只是间或在茶馆中听到有人谈论些国事，但更多的却是些家长里短，市井新闻。不是南栅浮澜桥畔赵家的婆娘偷汉子，就是中市石佛寺又开始闹鬼，或是西栅慈庵堂药铺被小混混给洗劫了……这些八卦消息整日里四处传播，大多是虚妄杜撰，凭空捏造，却也充实了小镇百无聊赖的生活。

小镇的茶馆也不甚大，大约两扇门面，临水而设，一半在岸上，一半在水上，下面有木桩撑住，上铺地板，当地称此类建筑为水阁，也是水乡人扩充居室的一种方法。茶馆的大门上悬着一块黑色的牌匾，上面写着三个淡淡的金字——“访卢阁”，笔力强劲，相传为茶圣陆羽的真迹。当街曲尺的大柜台，后面的架子上陈列了许多锡罐，放着各种档次的茶叶，一旁灶头上的黄铜大水壶，咕嘟咕嘟地冒着泡，只要客人一进门，便能及时地奉上一壶清香扑鼻的佳茗。

时近中午，茶馆中的人也渐渐散去，只余若干位老人还在品茗，自然是要等家里人来叫吃饭时方才回转。

近窗口处的桌边，坐着两位老者。其中穿青衣的那位，年届古稀，须发皆白，额头却十分饱满，还有些发亮，不禁让人想起年画上的老寿星，但在这慈眉善目中却夹杂着几分生意人特有的精明。他轻轻地摩挲着手中的紫砂壶，朝着不远处的修真观说道：“今年菊花比去年好看多了，修真观里的王道士种的那本帅旗，可是真正的极品啊！黑色花瓣金底子，我活了七十多岁，还是头回看见。”

另一位老者身穿蓝灰大褂，年纪不比前者大多少，面色

特别红润，像抹了一层油一般，只见他连连摇头，得意地说道：“崔老哥那你这可是少见多怪了。王道士那盆帅旗是不错，可是观音桥堍的丘老头家里有一本绿云。那个绿啊，好像用一整块翡翠雕琢出来一般，可真是老罕见的宝贝。只是丘老头不肯拿出来，所以你们都不知道！”

崔老者笑道：“那赵老弟你是怎么知道的？难道你偷偷溜进去看过不成？”

“怎会？前几个晚上，我从修真观那里回来，经过观音桥的时候，正好内急，所以就去桥墩下方便。那里正对丘老头的水阁，我见到他开了后窗，将一盆绿菊放在月光底下。只是隔得远，不曾看清楚，株倒是不大，大概也只是一尺来高。丘老头一定是当做了宝贝，从没见过他拿出来过。”

忽然，从邻桌传来一个年轻声音：“两位老板，这些帅旗啊、绿玉啊，都算不上最好的。要说那极品，我看应该在那个怪人手里。”

两位老者转头望去，只见那是一个穿天青大褂的青年人，看上去二十来岁，梳着小镇上不多见的时髦分头，鼻梁上还架着一副眼镜，样貌俊朗不凡，尤其是一双眸子，光彩四射。两人自然识得是镇上植材学堂新来的教员张恩涪。

“张先生，”崔老板疑惑道，“您说的不会是桑林中小草棚里的那个杜疯子吧？他一天到晚只会喝酒，给人种些低劣的菊花，他会有极品？真笑死人了！”

“崔老您可别不信，我也是亲眼见到的！”张恩涪从他坐着的桌子回转身来，故作神秘地压低声音道，“昨天晚上，我从陈庄回来的时候，打石佛寺后面的小路经过……”

“石佛寺后面的小路？”赵老板忍不住打断他的话道，“那里很不干净的！张先生您一个人大半夜的，没遇到什么吧？”

张恩涪笑道：“哎，赵老，你知道我从来都不信这个的，石佛寺后面的小路要比走霁溪浜岸省一半路程，我常走那边，从来都没遇到过什么。”

“就是就是！”崔老板忙打圆场，拉了拉赵老板，“张先生是学堂的先生，当然有文昌帝君保佑，百无禁忌。张先生，您请借一步说话啊。”他讨好地将看似并不情愿挪桌的张恩涪拉到自己这边，用手中的紫砂壶给张恩涪斟了一杯，然后问道，“难道杜疯子那时候也在那边？”

“谁说不是呢！吓了我一大跳。”张恩涪喝了一口茶，不禁赞道，“这是上好的大红袍吧？金黄明亮，香味醇厚，入口甘醇爽口，颇有回味，不愧是富源当铺掌柜的珍藏啊。”

崔老板听闻此言，不禁有点惊讶这个岁数的年轻人竟然也会懂得品茶，心中对张恩涪又添了几分敬重，忙道：“张先生过奖了，您要喜欢，改天我让人送点过去。”

张恩涪口中连连推辞，又细细地品了一口茶，方心满意足地继续说道：“我原本打算从石佛寺后面小路穿过那片桑地，然后从昭明牌坊那边上大路。还没进桑地我就看到那草棚子里面还亮着灯。于是我一时兴起，就悄悄走过去，想看看那疯子到底在干啥……”

“那疯子还能干啥？”赵老板笑道，“多半是灌多了三白酒，醉得不省人事。”

“可不是呢。”张恩涪轻轻地拍了下桌子道，“那杜疯子就爱喝您酒坊的三白酒。我看见杜疯子躺在铺上，一手拿着酒壶，像是喝醉了。而就在那墙角，端端正正地摆着一盆菊花，我仔细看了看，乖乖——是我从未见过的新种。”

“新种？”赵老板捋了捋白须道，“每年的菊赛头魁多半都是修真观王道士。这几年来，墨荷、帅旗、绿翡翠、懒

梳妆、紫金瓜、黄十八、凤凰振羽、西湖柳月、如意金钩、玉盘托珠、斑中玉笋……什么名贵的品种没出现过？还会有咱们镇上的人不认识的？那花是什么样子的？你倒是说来听听。”

张恩涪脸上忽地露出一种诡秘的神情，低声说道：“人面菊！”

“人面菊？”两位老者一同大叫道，把整个茶馆中的人全都吓了一跳。

要说似人面的花卉这世上也不是没有，原产欧洲的三色堇，五枚花瓣中有双色，近花蕊处颜色尤深，远观形似人面，所以又名人面花、猫脸花等等。但只是花纹略似人面形状而已，从未有人听说花中真长人脸的，两人自然是不信的。

“正是！”张恩涪仿佛根本没有看到众人的惊讶神色，继续津津有味地描述着，“那盆菊花只顶上有一朵，大如脸盆一样，花瓣是全部舒展的，中间居然有一张人脸，像是一个小孩子，只是眼睛闭着，也好像在睡觉。我当时生怕被杜疯子发现，就赶紧跑了回去，绕道而行。不过那盆菊花的样子我却是再也忘不掉。”他摸了摸胸口，仿佛心有余悸。

两位老者对望了一眼，脸上流露出怀疑的神情。赵老板沉吟了一会，笑着说道：“再过几天就是菊花节了，到时候各家的菊花都会拿出来品定，要是杜疯子真有那么罕有的菊花，一定会拿出来赛花王的，到时候我们就知道是不是真有人面菊了。”

“那要是杜疯子不拿出来呢？”张恩涪问。

崔老板接口道：“那我就放出风声道那杜疯子手里有一盆人面菊。罗委员知道了，一定会派人去要的，他可是县长边上的红人啊，有权有势，爱菊成痴，年年都不惜重金买

下花王。到时候啊——我们就可以一看究竟了！”

正谈论间，忽听得门口一人朗声笑道：“几位在谈什么异种菊花，可否给老道讲一讲？”三人抬眼望去，只见门口站着一个老道士，面如三秋古月，眉长目朗，鼻直口阔，花白胡须；头戴青缎九梁巾，身穿杏黄道袍，腰系黄丝绦，白袜云鞋；背上斜背一柄松文古定剑，绿鲨鱼皮鞘，手里拿着一把拂尘，正是修真观道士王玄一。

崔老板忙笑道：“没啥没啥，要说异种菊花，当然要数王道长了，我看今年这花王非您莫属！”王玄一呵呵笑着，一面推辞道：“老道只不过喜欢摆弄些花花草草而已，这几年能评上花王，实属侥幸。听说今年镇上有好几家都培育了名贵的新品种。我看今年花王的角逐一定十分精彩，未必轮得上老道了！”说完意味深长地望着张恩涪，“张先生，你说是吗？”

张恩涪听王玄一这一问问得突然，心中一凛，实在琢磨不透是否话带玄机，但不回应显然不妥，于是抬头露出极为企盼的神情：“王道长太谦虚了，听说您早有珍藏，到时候我们只要擦亮眼睛就可以了！您瞧我，连这眼镜——”他取下鼻梁上那副款式颇为时髦的金丝边眼镜拿在手中，“都是新配的，就是为了您那盆稀世珍花呢！”

他的一席话逗得在座的人都哈哈大笑，大家都觉得这个年轻人既知书达理又风趣幽默。王玄一捻须笑道：“说起来我那盆帅旗还真的不错，张先生有空来老道这儿品鉴一下如何？”张恩涪爽快地点点头：“品鉴可不敢当，虽说我来镇上不久，可王道长的大名早就如雷贯耳。听闻道长是当今数一数二的莳花高手，所培育的名菊不下数百株，年年夺得花王之冠，今日能得道长相邀赏菊，在下真是三生有幸。”

王玄一听张恩涪这样说，心下十分受用，脸上也不由

得泛起笑容：“张先生家学渊源，自然是慧眼无双，老道自当多多请教。”说完，走到桌边，举起茶壶，微微倾斜，只见一道绿色的水箭从壶口喷出，那茶水是小二适才新续的，滚烫无比，还冒着白气，正落在张恩涪的杯中，满满一杯，一滴都未溅出。张恩涪微笑抬手，轻吹热气，抿了抿茶，笑道：“诸位，天色已不早了，我学堂还有些事，只能先走一步。改天再登门拜访道长，后会有期。”说完也不待王玄一答复，便站起身来，付了茶钱，出门去了。

王玄一望着张恩涪远去的背影，轻捻白须，脸上露出得意的神色：“不出我所料，小小年纪就有如此修为，果真不是一般人。”原来他适才替张恩涪倒水的时候，暗中用劲，那茶水中已蕴含了极强的力道，就算是一寸厚的木板也能射穿。没想到张恩涪轻轻松松就接了下来，不露一点声色。王玄一低头想了一会，脸上又重新露出了笑容，对两位老者说道：“两位老板慢慢喝着，我观中也有点事情，就不陪两位了。”

两位老者目送着王玄一离去，又闲聊了一阵，眼看已近午时，太阳映照在小河上，反射的粼粼水光透进窗子，映得茶馆中明晃晃的，充满了暖意。崔老板想叫小二再泡一壶新茶来，忽听得门口一个少年的声音叫道：“爷爷，别喝了，都等你回去吃饭呢。”

两人抬眼望去，门口站着一个十六七岁的少年，唇红齿白，眉清目秀，虽然还未脱稚气，但也能看出日后必是位潇洒的翩翩公子。他的眼神中隐隐带着一丝少年的倔强，又夹杂着几分理直气壮的任性。穿着打扮一看便是个富家子弟。头戴一顶彩绸小帽，中间钉着一个银铸狮子头，脖子上围着一圈白绒绒的狐毛领，套着一个银项圈，穿着对襟红绸缎袄，上绣百子争瑞图，对排一溜珊瑚扣，脚上穿着缎面的短

靴。

崔老板看到那少年，招手道：“还不过来叫人，真没规矩！”那少年慢慢蹭到两人面前，朝着赵老板叫了声：“赵爷爷好。”赵老板乐呵呵地拍了拍少年的脑袋，笑道：“元之今年该毕业了吧？啥时候接你爷爷班做掌柜啊？”

那少年崔元之撇了撇嘴，不屑地说道：“当铺掌柜有什么好当的。我过完了年就要去外面读书了。”

崔老板脸上抑制不住喜气，一面拉着孙子的手，一面乐呵呵地说道：“他原本考上了那个什么浙江高等学堂，算是杭州城里的洋学堂了，等开了春就去。”说完脸色忽地又转为沉重，叹道：“唉，他父母在天之灵若是知道，也该欣慰了。”

赵老板怕崔老板伤感，忙转移话题，问崔元之道：“我记得平日里见你都戴着丁香耳坠，今朝怎么摘掉了？”

崔元之听人问起耳坠，下意识地想摸左耳朵，但突然又意识到这个举动有损自己的“成熟形象”，马上收回，改用这个年纪少年特有的骄傲口吻道：“要去杭州城读书，谁还戴着那玩意，多丢人啊；再说我已过了束发了，那劳什子早就该摘了！”说罢这话，他得意地抬眼看看对他充满怜爱的爷爷，脸上带着小小的调皮。

原来当地习俗，凡是家中有调皮或不乖巧的男孩，总给戴上丁香形耳坠，说是可以避邪。但只限于左耳挂一只，佩戴到成年为止。那崔元之父母早亡，是爷爷一手抚养长大，从小就是镇上有名的淘气大王，不愿上学，屡屡闯祸。有一次竟跑到闹鬼的石佛寺里边去，一夜未归，把崔老板给气很了，这才给他戴了个丁香耳坠压一压。说也奇怪，自从崔元之戴了耳坠之后，果真就太平了许多，修行摄心，乖乖地上学堂念书，竟把从前的毛病都给改正了。喜得崔老板直喊祖

上有灵，给修真观平添了许多香火钱。

崔老板听得孙儿这样说，忙一唬脸道：“不许胡诌，真要再闹起来，我就再找出来给你戴上！”说着，一面站起身来，热情地邀约，“老弟要不上我家去吃？昨天我有一主顾刚从太湖那边给我带来了大闸蟹，只只有四两重，黄足膏满。咱们就着蟹，干上几杯老酒再畅谈？”

“不了不了。”赵老板也起身，“酒坊今天要出新酒，我得回去焚香开炉，下次再来叨扰吧。”

崔老板知道酒坊开炉乃是酒坊第一大事，当下也不再多邀，便告辞带着孙子离去。赵老板付了茶钱，出了门，朝南市走了两条街，刚过了浮澜桥，便看见桥下自家酒坊门口站着一个熟悉的身影，不由得皱起了眉头——又是那个“杜疯子”。

杜疯子大约是十年前来到这个镇上的。其实他并不疯。没有人知道他的名字，问他，他也绝对不会跟你多说一句话。他就是这么一个沉默寡言的人，只有问你讨酒喝的时候，才会用含糊不清的声音说上一星半点。他酒量不错，但酒品却是差到极点，有人喝了酒会变成话唠，他却是变得非常易怒，常常对着月亮唱些谁也听不懂的古怪曲子。所以尽管并非疯人，却被人叫成了疯子。他一个人住在石佛寺后面的桑树林里面，除了喝酒，他唯一的爱好就是种花，时常替人种些花草，赚些小钱，但转眼就换成了酒，入了肚肠。

他似乎也没有亲戚朋友，十年前来到这个镇上的时候，穿的就是这件长衫。十年过去了，还是那件长衫，只是上面早已打满了大大小小五颜六色的补丁，几乎已经看不见当初的样子了。

赵老板板着脸，走过去，拍了拍杜疯子的肩膀说道：“杜疯子，你又来赊酒喝了？上次你欠我的钱还没还清呢，